

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文件

连建招办〔2024〕10号

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关于2024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情况的通报

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规范招投标市场秩序，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，依据国发〔2019〕18号和连建法〔2021〕184号等文件规定及我市“综合查一次”要求，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于2024年10月底开展了全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工作，具体情况通报如下。

一、总体概况

本次检查旨在发现问题和了解现状，引导和督促招标代理企业诚信规范经营并提高业务水平。市建设工程招标办精心组织、统筹安排，结合营商环境考核工作要求，通过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开发布《关于开展2024年全市建设工程招标代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的通知》（连建招办〔2024〕8号），明确

检查范围、方法和比例；根据《通知》确定的方案抽取检查对象；通过电子系统随机分配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，使用双随机移动监管系统手机 APP 现场录入检查数据。

从检查情况来看，我市建设工程招投标领域依法招标的意识持续向好，但也存在不少问题，业务瑕疵依然存在，有待进一步优化完善。本次共随机抽取 34 个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检查，共发现代理经营行为和业务缺陷问题 88 项，累计产生业务考核扣分 34.9 分。相关问题反馈各县区及各责任单位进行整改。

二、检查成果

本次根据各代理机构综合考评结果及实际从业表现，按照差异化监管原则，提高了对在连从业但未参与综合考评的代理机构的抽查频次。经梳理，发现的问题主要有以下几类：

（一）代理行业现状不乐观

近年来进场交易的建设工程项目大幅减少，招标代理行业总体业务量明显下降，而市场上流通的代理机构数量却在持续攀升。从检查情况来看，抽查的代理机构近半数 2024 年未承接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业务，其余大部分业务量较少，且代理费用较低。代理机构生存发展状况堪忧，从源头上影响代理行业健康规范发展。

（二）系统信息填报不准确

招标代理机构在电子系统中录入的信息不准确、不属实问题比较常见，主要表现为：登记地址与实际地址不符；填写的办公面积与实际不符；人员社保、劳动合同等未上传；登记的从业人员未实际在连履职；离职人员信息未及时更新。从

本次检查结果和往年检查情况来看，此类问题屡见不鲜且反复出现，主要原因是代理机构普遍对此重视程度不高。

（三）招标程序资料不规范

部分项目招标程序或备案资料存在瑕疵，集中表现在：招标计划未发布或发布时间不足 30 日（特殊情况，经行业监管部门认可的除外）；项目招标前置条件不完善，发包方案信息不全、资金证明不规范、无图纸审查合格证；招标文件条款不规范不合理，代理费用和专家评审费由中标人支付，且未列入清单；投标保证金退还超过规定时限；资料备案存在瑕疵，书面情况报告未及时备案或资料不全；合同签订存在瑕疵，承包合同无预付款。从检查情况来看，招标过程违规情况明显减少，招标开始和结束阶段仍需进一步规范。

三、改进计划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是我市建设工程招投标领域的长效化监管机制，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举措，也是了解行业现状督查整改提升的有效手段。根据检查情况，下一步全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部门将继续做好以下几项工作：

（一）问题线索分类处理

市建设工程招标办将对发现的业务瑕疵进行动态考核扣分处理，并指导各县区监管部门对辖区内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；对于代理执业行为，要进一步加强过程监管，杜绝相关问题再次出现；对于程序违规问题，督促招标人（招标代理）限期改正。市招标办将持续跟踪督促，可以改正的限期改正，已成既定事实无法改正的要有措施杜绝再次发生，并将整改落实情况

反馈市招标办。

（二）完善招标代理管理

推进和完善我市招标代理综合考评管理工作，依托电子系统，简化考评程序，确保结果公正；加强综合考评结果运用，引导代理企业诚信经营、规范从业，建立择优选用代理机构的价值导向，利用市场竞争机制实现优胜劣汰；保持对在连从业但未参与综合考评的代理机构的监督力度，确保监督管理无死角；进一步理顺建设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代理的责权利，减少企业非必要负担，打击异常低价承接业务的行为，保障代理机构的合法收益，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。

（三）建立长效防范机制

各招投标监管部门要认真做好国家、省、市招投标政策的贯彻落实，对招标代理违法违规行为要及时叫停、依法纠正；对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切实整改到位，杜绝“年年查、年年错”现象；深入分析问题成因，研究防范违法违规行为再次发生的长效化举措。市建设工程招标办将适时组织抽查和“回头看”，措施不得力、整改落实不到位的将予以通报处理。

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

2024年12月27日



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2024年12月27日印发
